

# 音乐建設文集

音乐出版社

# 音乐建設文集

中国音乐家协会編

[中 冊]

音 乐 出 版 社

北 京

## 中 冊 目 次

漫談古琴	查阜西	503
对有关器乐問題的几点意見	楊蔭浏	517
民族器乐教学工作中存在的問題和批判	繆天瑞	523
对旧著《中国音乐史綱》的初步批判	楊蔭浏	531
关于殷鉗的若干研究	李純一	536
談談未被注意的民間音調	楊蔭浏	550
对古曲《阳关三迭》的初步研究	楊蔭浏	556
汉唐时期西域琵琶的輸入和发展	常任俠	565
侗族拦路歌的收集与研究报告	方贊申	582
一部优秀的民族古典音乐《十二木卡姆》	万桐书	605
評曲艺音乐的改革及其他	呂 駿	641
略談广东小曲	李 凌	644
戏曲音乐工作座談会上的結束語	夏 衍	655
实事求是地評价戏曲音乐工作	穆 克	667
重視戏曲音乐工作者的积极創造	何 为	673
又繼承 又創造	集体討論、林綠、肖晴执笔	687
提高認識，做好戏曲音乐工作	馬 可	697
既不能保守，也不能粗暴	叶傳翰	708
試論戏曲音乐的牌子音乐及板子音乐	程 云	713

对中国戏曲音乐的现实主义传统的一点理解 . . . . .	馬 可	735
戏曲唱腔改革中的几个問題 . . . . .	馬 可	745
試論与戏曲音乐工作有关的几个問題 . . . . .	劉厚生	757
戏曲音乐表现现代生活的一些問題 . . . . .	馬 可	769
戏曲唱腔和戏曲艺术形式的关系 . . . . .	董 源	810
对戏曲音乐的传统程式和群众性的看法 . . . . .	馬 可	838
京剧《貴妃醉酒》的音乐分析 . . . . .	王震亞	846
戏曲乐队問題 . . . . .	何 为	859
川戏《陈三五娘》的音乐設計 . . . . .	刘吉昌	870
川戏音乐工作的两个問題 . . . . .	阳友鶴	881
川剧音乐改革的点点滴滴 . . . . .	席明眞	884
談談秦腔音乐的改革問題 . . . . .	王依群	890
豫剧反映现代生活及音乐改革中的几点体会		
. . . . .	張北方、王基笑执笔	906
談談越剧音乐的改革 . . . . .	戚雅仙	932
我們怎样解决男女合演的唱腔問題 . . . . .	周大风	940
京剧《白毛女》音乐設計上的几点做法 . . . . .	刘吉典	949
新昆曲《紅霞》的音乐創作 . . . . .	傅雪漪	956
創腔經驗隨談 . . . . .	程硯秋	972
談《拷紅》一剧唱腔的演变过程 . . . . .	常香玉	985

# 漫談古琴

查阜西

## 一 古琴的形式

許多人对于称为七弦琴的古琴都是不很陌生的。不仅在小說和戏剧里时常看到俞伯牙鍾子期的友好及司馬相如卓文君的結婚和古琴的关系的故事，而且时常可以在陈列室、古董市上看到古琴实物。約两三千年前古琴就在民間发展着；約三百年前，古琴曾經被用来作为一种曲艺或是說唱音乐的伴奏乐器。之后，仍然有很多人欣賞着古琴；到现在全国各地还有好几百人会演奏古琴。古琴曲曾是多数人所欣賞的音乐。

我們有材料可以說明它是我国的一个相当重要的文化遺产。它有一千四百年以来不断的传譜，并且或多或少地吸收了历代的一些可貴的旋律，保存在九十种以上的巨帙琴譜之中。在已往它被人民爱好以致产生了不少关于它的神話，因此它應該得到重視和适当的发展。

古琴的形制具有明显的民族特点。它是以它那两寸来厚六寸多宽四尺多长的全身充作共鸣器的。一般弦乐器的指板是不到乐器本身十分之一宽的另一条狭窄的小板片或木柱，而古琴的指板，却是那

四寸宽三尺多长的全弦面。一般弦乐器的軫足是在演奏人的左手上方，而古琴的軫足是在演奏人的右下方。除竖箜篌受体制的限制外，一般弦乐器的低音弦是在演奏人的里方，古琴弦长相同，并无体制限制，而它的低音弦却在演奏人的外方。一般弦乐器的共鸣器是面平背穹，而古琴是面穹背平。一般弦乐器的共鸣孔是在乐器的正面，而古琴是在乐器的反面。一般弦乐器的音位不是标的三分损益律就是标的平均律，而古琴标的是纯律。一般弦乐器的定弦立调有正无侧（有规律），而古琴常有侧调（三十九个侧调均冲破了规律）。

在音乐史上有些人倾向說欧亚大陆文化較高民族的弦乐器同源，这是以一般弦乐器形制大都统一的事实作为重要的根据的。但是上面所列举古琴形制的独特而且相反的形式，却否定了这种统一。这就可能允許我們提出一个新的問題——是否长江或黄河中下游两岸某民族可能在古代創造过另一种体系的音乐文化呢？看了楚文物展览中的楚国弦乐器，再綜合多种秦汉金石上的古琴形制，现在的古琴显然就是楚汉弦乐发展而成的，那末許慎說琴的形象也有了問題了。許慎的材料有些是乱的，我們至少可以說，象形的琴不是“五弦，周加二弦”的琴。我們固然也要承认同源于巴比倫的琴，可能在汉以前也到过中国，但我們也可以說中国的古琴是另有来源的。

## 二 古琴是一直流行在民間的

根据秦汉以前历史上記載下来的詩歌和文献所提到的和出土的器物、画像所对証的琴，它的形制在汉代以前很乱，的确还不完全象现在的七弦琴。在汉代以前，琴和瑟的弦数似乎都不一定，大概是把那种笨重庞大用移柱的方法定弦的弦乐器称为瑟，而把比較輕便用轉动軫軸的方法定弦的弦乐器叫作琴。琴可能是对古代輕便的弦乐

器的一种称呼，也可能这就是它能流行在民间的原因。

可能是到了汉代琴才是七条琴弦。那时的人所称的“雅琴”是民间艺人象师中、赵定、龙德等人所用的乐器，在公元前一百年前后，被送进宫廷以后，“雅琴”就被统治阶级拿去享受直到魏晋还是被称为“雅琴”的。似乎是到了南北朝的南朝，最早汉末嵇康时，古琴的形制和现时形制大体相同，不但是七条弦，也有了十三“徽”。现存最早的中国乐谱就是古琴谱，就是梁时的产物，传这个谱的是一个民间艺人丘明（500—590）。

弹古琴的民间艺人不但把琴发展到定型，创造了古琴的专用乐谱，而且在六朝乱世中还仅仅只有弹古琴的民间艺人能把旧有音乐文化中的楚汉民族风格保存下来。到了唐代，民间的古琴家象赵耶利、董庭兰、陈康士那些人，他们不但吸收了許多外来的旋律如祝家声、沈家声，大胆创作；而且写下了不少的曲谱和琴学专书。若不是后来的一些梦想复古的士大夫嫌它们“浅俚之甚”“辞旨鄙俚”认为“不足以行远”以致都“不幸而不见”了，那是多么好的文化遗产！

在想复古的北宋和苟安的南宋时代，包括辽金区域，士大夫弹琴的人似乎很多，而很知名的民间的古琴作曲家反而少了。在整个宋代中，我们只能从士大夫和知识分子谈到古琴的文献里面知道一些民间古琴家如象孙道滋和僧义海。而那些知识分子和士大夫象范仲淹以酷好弹《履霜操》而知名，欧阳修时常谈古琴美学，苏东坡喜欢弹琴，也会作曲，并且干脆自认古琴“正是郑卫之音”，这说明他们肯定着古琴的民间性。只是他们自己作的曲，拿仅存的宋代两个小琴谱“古怨”和“黄莺吟”来看，不但是比不上宋以前民间艺人的创作，而且也没有民间气味。可是到了宋朝灭亡前后，就涌现出一些民族意识很浓厚的民间古琴家来，跨着宋元两代的郭楚望创作了奔腾动荡的

大曲《潇湘水云》，毛敏仲创作了变声激楚的大曲《樵歌》，汪大有在监狱里为文天祥作了《拘幽》以下十操，都传到了至今。

### 三 民間的古琴与非民間的古琴

从明初出现一部体系比較完整的古琴专譜《神奇秘譜》起，有許多关于古琴的民間文献和古琴曲譜被保存到现在，而且这些文献和曲譜中有許多材料是宋代晚期民間古琴艺人整理保存下来的。这些文献多数是十卷以上大部头刻本专籍，明代的就有二十种以上，如包括清代到解放时为止共計有一百多种，而全部及部分材料属于民間范畴的竟有九十多种，我們可以从这些材料里面把古琴存在的情况分析出来。

古琴不止流传在民間，历代的統治阶级也把它杂在官家的庙坛音乐（他們自称“雅乐”）里面当作祀神庙和祭天地之类的典礼音乐来演奏。在旧时所有“經”“史”“子”“集”之内有关古琴的材料多是属于这种庙坛音乐范畴的，而大部分这种庙坛音乐又主要是用大批文字乐章向人民示威和麻醉人民的。庙坛音乐把古琴杂在許多其它乐器里面，一字一声，死板地弹着，这就是所謂“雅乐”的古琴。如果把这一类“雅乐”琴曲的譜子单独的弹奏出来，那是沒有甚么音乐价值的。历代的太常寺和清代的和声署只是养着些寄生虫式的乐官，遇着典礼演奏，临时凑一些所謂乐舞生，国子生，廩生之类欺人自欺地混在“雅乐”队里弹琴鼓瑟，胡搞一頓。这种所謂“雅乐”，每代都有大套的杜撰，这里面杜撰的古琴音乐，也就和“雅乐”在一起，跟着每一朝代的灭亡而死亡。

民間的古琴音乐却是經常活在民間的，不但不死亡，而且有相当的发展。上面談到宋明以来仅是記譜方面的印本专书就有近百种之

多，这就是它的发展的証據之一。只是在它的发展过程中，因为爱好者们的口味不同，就必然会产生一些派系。从宋代末期起，属于民間範圍的古琴音乐就存在着两个大的宗派——当时称为浙派(出现在浙江)和江派(出现在长江东段的南岸)。到了明代，这两派的界限更加分明。浙派主张只欣賞古琴的旋律，不許有歌唱的文詞。他們的古琴曲譜大概都是用比較复杂的指法，要求古琴发出“微、妙、圓、通”的音，称为“希声”。江派却認為既有声音就應該同时有文詞可演唱，他們的古琴曲譜取音比較單純以便歌唱，称为“对音”。拿今天的話來講，浙派是把古琴当作独奏的乐器，而江派似乎是把古琴用作声乐的伴奏乐器。

在封建社会里，有一个极常见的规律，就是民間的任何艺术一到了相当高的水平，就会被上层阶级或是帝王拿去享受，古琴自然也不例外。浙派的琴很早就被拿进皇宫里去作供奉，江派的琴也被許多王公和士大夫所欣賞。

明朝的王公們是很会享受的，他們本身似乎沒有甚麼古琴音乐艺术，或者有水平也并不高，但他們往往把民間古琴艺人无分宗派找去当作“清客”供养着，甚至还有个別王公另外奴役着一些所謂“琴生”，使这些“琴生”向民間“琴师”学习古琴以供他們欣賞。有时他們把民間艺人关于古琴的傳說和曲譜搜集起来随时編印成琴书和琴譜。他們嫌江派的說唱“太俚俗”，多采取浙派琴曲。但是，无论江派和浙派的古琴民間艺人，他們都知道爭取由自己另自刻譜传世。明清两代有許多属于浙派的民間艺人，把自己写的材料珍藏起来，往往在他們死后，会有同情他們的人拿錢出来，替他們刊行。可是有时也被別人窃取了他們的材料而改名刊行。

在明代，江派的民間艺人，也有不少自己刻譜传世的，他們之所

以要爭取刻譜傳世，可能是因为他們除了彈琴的指譜之外，还想爭取刊行他們用來律唱的大批古琴文學的材料。江派的古琴文學，是一種具有獨特性的詩歌文字，而且是一種成熟的帶着民間性的文學，成熟到使王公們都要采集刊行，“大詞家”也要摹仿他們。這裡把明代印本琴譜中見得最多的江派琴家文學的典型介紹兩個片段如下：

湘妃怨的唱辭（古琴彈唱虞舜的二妻懷想着虞舜）：

落花落叶落紛紛，終日思君不見君，腸斷斷腸腸欲斷，泪珠痕上更添痕。

一片白雲青山內，一片白雲青山外。青山內外有白雲，白雲飛去青山在。

我有一片心，無人共我說。憑風吹散云，訴與天邊月。

攜琴上高樓，樓高月華滿。相思彈未終，淚滴冰弦斷。人道湘江深，未抵相思半。海深終有底，相思無邊岸。

君在湘江頭，妾在湘江尾。相思不相見，同飲湘江水。夢魂飛不到，所欠惟一死。

入我相思門，知我相思苦。長相思兮長相憶，短相思兮無盡極。早知如此絆人心，何不当初莫相識。

湘江湘水碧澄澄，未抵相思一半深。每向夢中相見後，令人不覺痛傷心。

伯牙弔子期的唱辭：

琴賦云：伯牙所作也。姓俞，名瑞，學琴于成連先生，得其妙旨，遂為天下絕倡。赴任常州守，舟次清江，當風清月白之夜，授琴曲罷，岸有知音者，茫然自遠而近，其人曰：偶然風送清麗之音，特來一聽。伯牙愕然曰：誠知音者。遂賓禮之，拂以登舟，得其名曰鍾子期也。再鼓數闋，知高山峨峨，流水洋洋之趣。任滿，再經舊處，而子期已死。故伯牙不勝淒惋，乃各牲醴奠于墓前，于是曲以弔之。

第一段 勒馬情傷：

長記去年春，江上相逢君，則是相逢。今日到江上，情傷，不見知音空見坟。伤心復傷心，滴泪傷心，傷心復傷心，不忍回勒馬，情傷，江漢為我生愁云。滿斟綠酒奠荒草，情傷，泉下悠悠聞不聞。兀的不見子期，子期翁，聽我說几句琴中語，弦切倦歌聲，惟有思君苦。惜乎世上知音少，黃金難鑄鍾子期，黃金難鑄鍾子期，的那破琴只为知音少。

#### 四 辨別民間的古琴文獻——琴譜

上面已經把古琴的兩種派別提出來了，讓我們再把許多記古琴的專書，分別為“雅樂”古琴譜，器樂派古琴譜（即民間音樂的浙派古

琴譜)，声乐派古琴譜(即民間音樂的江派古琴譜)三類，以類相從，重點地提出一部分來，列表如下，以便再從文獻的性質和目錄規格分析，更具體地說明哪些是屬於民間的和哪些是非民間的。

### 一 雅樂古琴譜(統治階級的)

派別	譜名或書名	卷數	曲數	撰人	刊行或撰輯年代	最易查得 存書處所 或所本
雅樂派	古 惠	一	姜 婁作	南宋	約1200	各本白石道 人歌曲
同上	黃 鶯 吟	一	陳元龍輯	南宋	或元初約1270	事林廣記
同上	旋宮琴譜	二	朱載堉撰	明万曆間	1596	原影本乐律 全書
同上	詩經樂譜 內 琴 譜	三十	三〇五	永 溶等 奉 勑撰	清乾隆五三年 1788	丛书集成本

### 二 器樂派古琴譜(民間的)

碣石調幽蘭	一	一	丘 明傳	隋开皇十年590	丛书集成本
浙派 神奇秘譜	六	六二	朱 雄輯	明洪熙元年1435	上海胡公遠 洪熙善本、 北京圖書館 嘉靖善本
同上 桉 譜 正 伝	六	五七	黃 献輯	明嘉靖二五年1556	同上
同上 太 音 补 遺	四	七二	諸 驚輯	明嘉靖二六年1557	同上
同上 文会堂琴譜	六	八二	胡文煥輯	明万曆二四年1597	格致丛书本
同上 藏春塢琴譜	六	五二	严 濬刊	明万曆二八年1601	北京圖書館 善本
虞山派即 松弦館琴譜 后明浙派	二	二二	同 上	明万曆四二年1618	四庫本，但 內約有六曲 偽
同上 徽 言 秘 旨	不分卷	六〇訂 本七十一 三	尹爾鈞撰	清順治四年1647	北京圖書館
虞山派 大还閣琴譜	六	三二	徐 銓撰	清康熙十二年刊1673	同上
同上 澄鑒堂琴譜	五	三七	徐常遇輯	清康熙十四年1675	同上
同上 松风閣琴譜	一	一一	陈 雜輯	清康熙十六年1677	四庫本

同上	夢怀堂琴譜 四	三二	云志高輯 清康熙二一年1686	各大市图书馆
同上	德音堂琴譜 八	三六	汪天榮輯 清康熙三〇年1691	书肆常見
同上	琴譜析微 四	三〇	魯 薦輯 清康熙三一年1692	北京某藏家
同上	誠一堂琴譜 六	三六	程允基輯 清康熙四四年1705	书肆常見
同上	五知齋琴譜 八	三三	徐 祺輯 清康熙六一年1722	同上
同上	春草堂琴譜 六	二八	曹尚綱等 清乾隆九年1744	同上
同上	自远堂琴譜 一二	无文六 ○有文 三〇	吳 紅 清嘉庆七年1802	同上
同上	琴譜指声 六	二六	周显祖等 清嘉庆二五年1820	各地較大图书馆
同上	二香琴譜 十	三〇	蔣文勛 清道光十三年1833	同上
同上	蕉庵琴譜 四	一二二	秦維翰 清同治七年1868	同上
同上	天聞閣琴譜 十	一四〇 集各家 譜	唐銘 鑄 清光緒二年1876	同上
同上	枯木禪琴譜 二	一六	釋空尘 清光緒一九年1893	同上

### 三 声乐派古琴譜(民間的)

江派	謝氏太古遺音 四	四〇	謝雪峰 明正德六年1511	北京傅惜华
同上	黃氏太古遺音 四	四二	黃士达 明正德十年1515	北京汪孟舒
同上	重修正文对音 提要真传琴譜 大全(西峰重修琴譜)	十	九一 楊表正 明万历一三年1585	北京图书馆
同上	楊氏太古遺音 不分卷	二九	楊 捫 明万历三七年前1609前	同上
同上	伯牙心法 不分卷	二八	同 上 明万历三七年前1609前	同上
同上	理性元雅		张廷玉 明万历四六年1618	同上
同上	琴学心声譜譜		庄臻凤 清康熙三年1664	北京某藏家

早在宋代复古思想的影响之下，有些目录学家就有意識地把关于古琴的专书和乐譜排出了“六艺”的范围，把它們比做“教坊的琵琶羯鼓之流”。很明显，这是他們依照他們的觀點，看出了古琴音乐有显著的民間性，因而要否定它。到了清代封建統治較稳固的时候，帝王和大臣們对于怎样能使文化更好地为統治阶级服务是再精明不

过的。他們对于有民間性的古琴专书和乐譜的处理，也就更精細而更进步了。

在《四庫全书》里面，却不象宋代陈振蓀那样把一切的音乐书都排出“六艺”的范围，而是把某些乐譜仍然归到所謂“雅正”的“經”部“乐”类里去（熊朋来的瑟譜，包括《旋宮琴譜》的朱載堉的《乐律全书》詩經乐譜）。他們正面反对“艳歌側調，并隶云韶……細至箏琶附于經末”；他們更明确地指古琴文献属于“謳歌末技，弦管繁声”，而把它们“退列于杂艺类中”；即使在“杂艺类中”他們也只在无数刊本琴譜中，迫于群众影响，采取了一个后起的浙派（即虞山派）松弦館琴譜，和一个接近統治阶级的《松风閣琴譜》；对于用“对音”的江派琴譜，他們却只采用了一部另由王公大人剽窃改装过的《琴譜合璧》，而把創作者的原书贬入“存目”，还要罵他“浅拙”和“妄誕”。

接触过中国古乐史的人們大概都知道“雅乐”是以乐章为“經”声器为“緯”的，就是說，封建統治者要使乐章的文字有十分鮮明內容，企图作为一种巩固他們的統治的文化政策的有效工具。清乾隆帝編制乐譜时（包括古琴譜）是跟着康熙大力“整理”音乐文化主张絕對“一字一音”的，不仅不許有民間的“一字疊引数声”甚至不許有朱載堉的“正、应、和、同”。这和初期江派要求“正文对音”在形式上是相同的，江派从明万历間起曾一度盛行，拥有不少的欣賞者。直到清初，庄臻凤的《心声譜譜》，还承着余緒。但是当人們对帝王“雅乐”的这种过分死板的形式感到厌恶而要遺弃它的时候，江派的古琴，自然也受到拖累，这可能是因为江派古琴在清代民間沒有发展，也可能是由于从庄臻凤以后就无江派专譜出現（但是江派的琴至今并未死掉，只是在授徒时唱弹作为发蒙之用）。

在这种音乐文化政策的控制之下，浙派的后身虞山派虽然也受

到一定的影响，以致在形式上对于取音用調起了些变动，可是，因为它只是器乐而无文詞，其內容未被破坏。伴随着清朝音乐运动，虽然曹尚絅等在《春草堂琴譜》內提出均、調复古和反对琴音用二变(半音)的主张，吳虹也在《自远堂琴譜》內全面介紹“律呂正义”“取分就律”和王坦琴旨而否定側調等掣正奔放的傾向，但是，检查一下以后刊出的琴书，象《蕉庵琴譜》、《二香琴譜》、《古斋琴譜》、《天聞閣琴譜》，都似乎不睬他們的議論，反而比他們更有群众，就是他們本身也并未能脱离虞山派的体系而独立。复古思想的毒害，在琴坛上并未很严重地传开。

## 五 虞山派与民間性的古琴文献材料

从明代万历中叶起三百年来，七十多种古琴专譜之中，凡是提到本身的师承或渊源的琴家，沒有一个不是自称为虞山派或琴川派的，直到现在的好几百琴人中还是如此。这是因为刊行《松弦館琴譜》的严澂是江苏常熟人，常熟有一条河叫琴川，有一座山叫虞山，因此，琴人要表示他是采取严澂风格的，就自称为虞山派或琴川派，或熟派(“熟”即常熟)。

但是严澂是明嘉靖間大学士严訥的儿子，并不是一个琴工(民間艺人)。那末，我們就不免要問：是不是虞山派代表的是士大夫的琴派，而不是代表民間性的琴派呢？

根据材料，我們的答复是：虞山派(或琴川派、熟派)也是从民間来的，它就是浙派的后身。

严澂在他的《藏春塢琴譜》序和《琴川汇譜》序里面說得很明白，他說：“近世一二俗工，取古文辭用一字当一声，而謂能声；又取古曲隨一音当一字属成俚語，而謂能文。噫！古乐然乎哉？”他是自認為

浙派，正面和江派搞对立，这和他的先进浙派萧鸞、胡文煥的意識完全相同。在《琴川汇譜》序里面，他又說：“余邑名琴川，能琴者不少，胥刻意于声，而不敢牽合于文——即工拙不齐，要与俗工卑瑣靡靡者悬殊。余游京师遇太韶沈君，称一時琴师之冠，气調与琴川諸士合，而博雅过之，余因以沈君之长輔琴川之遺……”而沈太韶（名音，山阴人）正是当时有名浙派琴工。严澂虽然在无意中另得虞山派之名，而实在就是沈音所传的浙派，因此我們可以說虞山派就是浙派的后身。

不仅严澂在京师时的琴师是一个浙派民間琴工，就是他在琴川所学的琴也是来自民間的（他在琴川时的琴师是一个姓徐的染匠）。（王应魁在他的《柳南隨筆》里說那个姓徐的染匠是向子游的灵魂學来的，那是当时士大夫富有神秘色彩的說法。）

这一具体材料說明了严澂的虞山琴派虽然是由士大夫所揭橥出来，并得到大批士大夫阶层經常的贊美，而它的来源却是地道的民間产物。这还只是一个例子而已，如果就古琴的文献全部拿来分析，我們可以归纳出如下的几种情况：

一、只有民間艺人才会創作出可传的古琴音乐；也只有专业民間艺人才会有系統地传授古琴音乐。

二、大群的知识分子或士大夫不但欣賞古琴，还喜欢向民間艺人学习，他們或者搜集整理专业民間艺人可传的古琴材料用自己的名义刻譜传世，如严澂、云志高；或者集資刊传民間艺人自己所整理的材料，如蔡毓榮、周魯封、孙注；或者当专业琴家自己刻譜的时候，他們就列名参加作序，写跋；或者改装专业琴家的材料来捧场，如和素的《琴譜合璧》；甚至还有把先进琴家已有的版本刻去行款，加上或改用自己名字的，如沈国裕和馬兆辰。大多数有关古琴的譜录和文献都是专业民間艺人的材料。但有許多是經過知識分子或士大夫的

編集的。總之，古琴音樂是民間的創作，而士大夫則多是“述而不作”的。

## 六 古琴曲的標題和它的內容表現

在有關古琴的所有先秦先漢的神話和故事當中，有一個值得注意的地方，即是都沒有提到他們所演奏的琴曲的標題，這說明了先漢的人對於古琴曲只是強調它們音樂形象和音樂語言的內容表現，而不一定有正確的標題，甚至是沒有標題的。當他們需要分別這個琴曲和那個琴曲時，對於有歌詞的琴曲他們就拿歌詞的頭兩個字作為標題代替曲名，這不只古琴是這樣，全部先秦的民歌集——《詩經》——裏面也都是這樣的。對於那些沒有歌詞的琴曲，或者用主調音如《宮引》、《蕤賓意》、《流徵》之類，或者就所想表現的內容或故事的大意抽出一兩個字或指故事中的主角如“陽春”、“白雪”、“將歸操”、“走馬引”、“文王操”、“楚明光”之類的字眼或故事中主角的動作與名字來做標題。

這種模糊而不完整的標題是根本不能說明琴曲的內容表現的，但是先漢時期師傳口授的古琴曲的曲名事實上只是這樣地存在着和傳下來，而且也或多或少地給後世留下習慣。這樣，到了一定的時期，勢必會有一些熱心的音樂家來把還有人傳授着的琴曲的內容一一加以說明，因為他耽心日久之後古琴家演奏的琴曲會只剩下一些音調和旋律的形式，而說不出內容，或者它們的內容會被歪曲了。

就在漢末，一部記錄琴曲標題並同時解說標題（說明琴曲內容表現）的專著——蔡邕《琴操》——果然出現了。這一部書的全部材料就是把他所知道當時還流傳的四十七個琴曲，就原有的標題，逐一說明它們所表現的內容。

蔡邕《琴操》出现以后，接着在唐代吳竟又写下了一部包括說明汉以后的古琴曲的标题的材料，名叫《乐府古題》要解，简称《乐府解題》，这一部书虽然只剩下一些残篇，但是宋代郭茂倩 撰輯的《乐府詩集》已把很多吳竟《乐府解題》中关于古琴方面的材料引进去了。

这三部书——蔡邕《琴操》，吳竟《乐府解題》，郭茂倩《乐府詩集》——对于后来一般古琴譜里每一琴曲必有标题而且又有解題一事起了重要的影响，使古琴形成一种要求有明确的标题和要求有明确的内容表现的优良传统。甚至当任何一个老年古琴家在他演奏一个别人不曾听过的琴曲时，一定会先把这一曲的标题叫甚么，所要表现的意思(内容)是些甚么，向你叨叨地述說一番。

## 七 古琴曲表現一些甚么样的內容

古琴曲都有标题和解題既然是一千八百年来的传统，并有一千八百年来延續不断的文献和著录，我們要想知道一个古琴曲的正确内容，无论它是歌詞已亡的或是一个器乐曲，无论它有无譜本存在或有譜而还无人能弹，只要把材料好好地集中起来，都是可以查得出来的。

根据目前还不完整的材料初步地看一看，古琴曲的內容绝大多数是严肃而端正的。蔡邕《琴操》所记录的四十七調先汉琴曲的內容大体上是下列四类：对統治阶级的怨憤，对远古开明統治者的怀想，对社会矛盾的反映和一些社会問題的感伤；甚至在詩經里面本来說明是表现統治阶层的团结的“鹿鳴和”表现統治者的善政的“騶虞”，到了古琴曲里面就反过来了——蔡邕肯定地說明它們的內容是表现对統治者的悲憤的。蔡邕的时代背景正当着汉末的农民大革命(黃巾起义)，他所收集的当时琴曲，其表现的內容充分带着革命高潮